

证券代码：300741

证券简称：华宝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50

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夏利群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认为《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为不断提升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，建立健全以风险管理为核心的内部控制体系，优化和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同意对《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30日